

证券代码：300543

证券简称：朗科智能

公告编号：2021-094

债券代码：123100

债券简称：朗科转债

深圳市朗科智能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朗科转债可能满足赎回条件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自 2021 年 11 月 15 日至 2021 年 12 月 17 日的 25 个交易日内，深圳市朗科智能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价格已有十二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朗科转债”当期转股价格（11.61 元/股）的 130%（即 15.09 元/股）。若未来连续 5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有三个交易日收盘价超过 15.09 元/股，则会触发有条件赎回条款，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朗科转债”投资风险。

一、朗科转债的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0〕3325 号”文核准，本公司于 2021 年 2 月 9 日向不特定对象发行了 380 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 100 元，发行总额 38,000.00 万元。经深交所同意，公司 38,000.00 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已于 2021 年 3 月 16 日起在深交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朗科转债”，债券代码“123100”。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期自可转债发行结束之日（2021 年 2 月 22 日）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2021 年 8 月 23 日）起至可转债到期日（2027 年 2 月 8 日）止。

二、转股价格的调整情况

公司于 2021 年 5 月 11 日召开了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鉴于 2020 年年度权益分派已实施完毕，根据《深圳市朗科智能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创业板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的相关规定，“朗科转债”的转股价格由原 15.34 元/股调整为 11.61 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 2021 年 5 月 26 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5 月 20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56）。

三、本次可能触发“朗科转债”有条件赎回条款的情况

1、《募集说明书》中关于有条件赎回的条款：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内，当下述两种情形的任意一种出现时，公司董事会有权决定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1)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内，如果公司股票在任何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130%（含 130%）；

2) 当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未转股余额不足 3,000 万元时。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 $IA=B \times i \times t/365$

IA：指当期应计利息；

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持有的将赎回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

i：指可转换公司债券当年票面利率；

t：指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若在前述三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调整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调整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

2、当前可能触发有条件赎回条款的情况

自 2021 年 11 月 15 日至 2021 年 12 月 17 日的 25 个交易日内，公司股票价格已有十二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朗科转债”当期转股价格（11.61 元/股）的 130%（即 15.09 元/股）。若未来连续 5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有三个交易日收盘价超过 15.09 元/股，则会触发有条件赎回条款，届时公司董事会有权决定按照可转换公司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朗科转债”。

四、风险提示

公司将根据《可转换公司债券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创业板上市公司业务办理指南第 8 号——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以及《募集说明书》的相关规定，于触发“有条件赎回条款”时点后召开董事会审议是否赎回“朗科转债”，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敬请广大投资者详细了解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规定,并关注公司后续公告,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朗科智能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12月18日